

证券代码：002984

证券简称：森麒麟

公告编号：2025-020

债券代码：127050

债券简称：麒麟转债

青岛森麒麟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2020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1、募集资金金额及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青岛森麒麟轮胎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383号）核准，青岛森麒麟轮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6,900.00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18.96元，募集资金总额为1,308,240,000.0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99,113,005.20元（不含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209,126,994.80元。2020年9月8日，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XYZH/2020JNA50287号《验资报告》。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已在银行开设专户存储上述募集资金。

2、募集资金本报告期使用金额及期末余额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实际使用募集资金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1,147,985,629.02元，其中，本报告期投入28,964,528.97元；累计收到的理财收益、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的净额为12,863,933.83元，其中，本报告期收入净额为922,588.90元；本报告期，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节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4,659,837.43元；截至2024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余额为69,345,462.18元，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69,345,462.18元。

（二）2021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1、募集资金金额及到位时间

按照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青岛森麒麟轮胎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2293 号）的核准，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人民币 2,198,939,100.00 元，发行价格为每张面值人民币 100 元，共计 21,989,391 张，期限 6 年。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198,939,100.00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 3,256,941.47 元（不含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2,195,682,158.53 元。2021 年 11 月 17 日，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 XYZH/2021JNAA50393 号《验资报告》。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已在银行开设专户存储上述募集资金。

2、募集资金本报告期使用金额及报告期末余额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实际使用募集资金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2,196,839,977.98 元，其中，本报告期投入 19,897,800.41 元；累计收到的理财收益、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的净额为 21,699,803.63 元，其中，本报告期收入净额为 79,256.14 元；本报告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节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20,541,984.18 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为 0 元，募集资金专户已注销完毕。

（三）2023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1、募集资金金额及到位时间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同意青岛森麒麟轮胎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432 号），同意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注册申请。本次实际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94,307,847 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发行价格 29.69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799,999,977.43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不含税）10,389,830.63 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2,789,610,146.80 元。2023 年 8 月 17 日，上述募集资金业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 XYZH/2023JNAA5B0164 号《验资报告》。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已在

银行开设专户存储上述募集资金。

2、募集资金本报告期使用金额及报告期末余额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实际使用募集资金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1,462,533,201.82 元，其中，本报告期投入 1,462,533,201.82 元；累计收到的理财收益、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的净额为 19,570,511.36 元，其中，本报告期收入净额为 13,981,226.62 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为 1,346,647,456.34 元，其中，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300,000,000.00 元，尚未到期的进行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的余额为 880,000,000.00 元，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 166,647,456.34 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审批、使用、管理与监督作出了明确的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并对募集资金的使用执行严格的审批程序，以保证专款专用。

（一）2020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公司与保荐机构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¹及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麦岛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市北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即墨市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该协议条款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相关规定，《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情况不存在问题。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余额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市北支行	37150198621000002365	69,345,462.18

¹ 公司保荐机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合并，合并后名称为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麦岛支行	8110601014701154558	已注销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	532904404210809	已注销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即墨市支行	38120101040095219	已注销
合计		69,345,462.18

注：本报告期，公司2020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年产8万条航空轮胎（含5万条翻新轮胎）项目”已建设完成，公司已将上述项目及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补充流动资金项目”节余募集资金（含扣除手续费的累计利息、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同时分别于2024年3月8日、2024年3月12日、2024年3月14日注销完毕“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即墨市支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麦岛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三个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公司与上述三家银行及保荐机构签订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随之终止。

（二）2021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公司与保荐机构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该协议条款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相关规定，《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情况不存在问题。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余额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	532904404210201	已注销

注：本报告期，公司2021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森麒麟轮胎（泰国）有限公司年产600万条高性能半钢子午线轮胎及200万条高性能全钢子午线轮胎扩建项目”已建设完成，公司已将上述项目节余募集资金（含扣除手续费的累计利息、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同时于2024年3月14日注销完毕“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公司与上述银行及保荐机构签订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随之终止。

（三）2023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公司与保荐机构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市北支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即墨分行、中信银行青岛麦岛支行、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辽阳路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进行专项账户管理。该协议条款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

市公司规范运作》的相关规定，《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情况不存在问题。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余额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市北支行	37150198621000005980	136,415.9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即墨分行	38120101040103468	136,585,807.46
中信银行青岛麦岛支行	8110601012901653851	29,917,976.00
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辽阳路支行	802030200769399	7,256.98
合计		166,647,456.34

注：

- 1、期末余额不含授权范围内尚未到期的进行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的余额880,000,000.00元。
- 2、期末余额不含授权范围内的进行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余额300,000,000.00元。

三、本报告期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详见附件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件 1. 2020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2024 年度）

附件 2. 2021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2024 年度）

附件 3. 2023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2024 年度）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1、2020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利用自筹资金对募集资金项目累计已投入 175,398,331.06 元，公司于 2020 年 9 月 28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置换截至 2020 年 9 月 18 日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人民币 175,398,331.06 元，符合募集资金到账后 6 个月内进行置换的规定。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本次募集资金置换出具了《关于青岛森麒麟轮胎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鉴证报告》(XYZH/2020JNA50296)。此事项已经公司独立董事及保荐机构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 9 日，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市北支行转出金额 10,929,230.67 元，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麦岛支行转出金额 164,469,100.39 元完成上述置换。

2、2021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利用自筹资金对募集资金项目累计已投入 1,400,275,935.39 元、利用自筹资金支付发行费用 644,072.61 元,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26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置换截至 2021 年 11 月 24 日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人民币 1,400,920,008.00 元,符合募集资金到账后 6 个月内进行置换的规定。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本次募集资金置换出具了《关于青岛森麒麟轮胎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专项说明鉴证报告》(XYZH/2021JNAA50394)。此事项已经公司独立董事及保荐机构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29 日,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转出资金 1,400,920,008.00 元完成上述置换。

3、2023 年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不涉及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相关情形。

(三) 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1、前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及归还情况

(1) 2020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2021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28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和募集资金安全的情况下,使用额度不超过 45,000 万元人民币(其中 2020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不超过 10,000 万元、2021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不超过 35,000 万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十二个月。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对该事项出具了核查意见。

在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间,公司对该项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了合理的安排与使用,仅限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单次补充流动资金时间没有超过十二个月,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直接或者间接进行证券投资、衍生品交易等高风险投资,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截至 2023 年 10 月 20 日,公司已将上述授权范围内实际使用的 42,000 万元人民币的

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此次募集资金的使用期限未超过 12 个月。

(2) 2023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24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和募集资金安全的情况下，使用额度不超过 120,000 万元人民币的 2023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十二个月。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该事项出具了核查意见。

截至 2024 年 10 月 11 日，公司已将上述授权范围内实际使用的 120,000 万元人民币的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此次募集资金使用期限未超过 12 个月。

2、目前存续的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18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和募集资金安全的情况下，使用额度不超过 100,000 万元人民币的 2023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十二个月。公司保荐机构对该事项出具了核查意见。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根据上述授权正在使用中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余额为 30,000 万元。为确保按时归还前述募集资金，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公司正在使用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仅限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也没有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单次补充流动资金时间未超过十二个月；没有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直接或者间接进行证券投资、衍生品交易等高风险投资。当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有需求时，公司将根据资金需求，及时归还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

(四)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1、2020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及2021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本报告期，公司无使用2020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及2021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闲

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2、2023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公司于 2023 年 9 月 4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鉴于公司 2023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尚需一定周期，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计划及工程建设、设备采购的进度，部分募集资金在一定时间内存在暂时闲置情况。为提高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厚股东回报，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及募集资金安全的情况下，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 15 亿元人民币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之内，在上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资金可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及保荐机构均就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9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 10 亿元人民币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之内，在上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资金可滚动使用。公司保荐机构就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根据上述授权，公司以闲置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余额为 880,000,000.00 元人民币，购买产品均为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及募集资金安全的情况下的保本类产品，使用期限未超过 12 个月，在额度授权有效期到期前，将及时赎回相应产品，具体明细如下：

序号	受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 (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预期年化 收益率	是否赎回	投资收益 (万元)
1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	可转让电子式 大额存单	存款类 产品	2,000	2023 年 9 月 6 日	2026 年 9 月 6 日	2.90%	否	-
2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	可转让电子式 大额存单	存款类 产品	2,000	2023 年 9 月 6 日	2026 年 9 月 6 日	2.90%	否	-
3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	可转让电子式 大额存单	存款类 产品	2,000	2023 年 9 月 6 日	2026 年 9 月 6 日	2.90%	否	-
4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	可转让电子式	存款类 产品	2,000	2023 年 9 月 6 日	2026 年 9 月 6 日	2.90%	否	-

		大额存单							
5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	可转让电子式 大额存单	存款类 产品	2,000	2023年9月 6日	2026年9月 6日	2.90%	否	-
6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	可转让电子式 大额存单	存款类 产品	2,000	2023年9月 6日	2026年9月 6日	2.90%	否	-
7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	可转让电子式 大额存单	存款类 产品	2,000	2023年9月 6日	2026年9月 6日	2.90%	否	-
8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	可转让电子式 大额存单	存款类 产品	2,000	2023年9月 6日	2026年9月 6日	2.90%	否	-
9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	可转让电子式 大额存单	存款类 产品	2,000	2023年9月 6日	2026年9月 6日	2.90%	否	-
1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	可转让电子式 大额存单	存款类 产品	2,000	2023年9月 6日	2026年9月 6日	2.90%	否	-
11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	可转让电子式 大额存单	存款类 产品	2,000	2023年9月 6日	2026年9月 6日	2.90%	否	-
12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	可转让电子式 大额存单	存款类 产品	2,000	2023年9月 6日	2026年9月 6日	2.90%	否	-
13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	可转让电子式 大额存单	存款类 产品	2,000	2023年9月 6日	2026年9月 6日	2.90%	否	-
14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	可转让电子式 大额存单	存款类 产品	2,000	2023年9月 6日	2026年9月 6日	2.90%	否	-
15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	可转让电子式 大额存单	存款类 产品	2,000	2023年9月 6日	2026年9月 6日	2.90%	否	-
16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	可转让电子式 大额存单	存款类 产品	2,000	2023年9月 6日	2026年9月 6日	2.90%	否	-
17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	可转让电子式 大额存单	存款类 产品	2,000	2023年9月 6日	2026年9月 6日	2.90%	否	-

18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	可转让电子式 大额存单	存款类 产品	2,000	2023年9月 6日	2026年9月 6日	2.90%	否	-
19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	可转让电子式 大额存单	存款类 产品	2,000	2023年9月 6日	2026年9月 6日	2.90%	否	-
2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	可转让电子式 大额存单	存款类 产品	2,000	2023年9月 6日	2026年9月 6日	2.90%	否	-
21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	可转让电子式 大额存单	存款类 产品	2,000	2023年9月 6日	2026年9月 6日	2.90%	否	-
22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	可转让电子式 大额存单	存款类 产品	2,000	2023年9月 6日	2026年9月 6日	2.90%	否	-
23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	可转让电子式 大额存单	存款类 产品	2,000	2023年9月 8日	2026年9月 8日	2.90%	否	-
24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	可转让电子式 大额存单	存款类 产品	2,000	2023年9月 8日	2026年9月 8日	2.90%	否	-
25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	可转让电子式 大额存单	存款类 产品	2,000	2023年9月 8日	2026年9月 8日	2.90%	否	-
26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	可转让电子式 大额存单	存款类 产品	2,000	2023年9月 8日	2026年9月 8日	2.90%	否	-
27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	可转让电子式 大额存单	存款类 产品	2,000	2023年9月 8日	2026年9月 8日	2.90%	否	-
28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	可转让电子式 大额存单	存款类 产品	2,000	2023年9月 8日	2026年9月 8日	2.90%	否	-
29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	可转让电子式 大额存单	存款类 产品	2,000	2023年9月 8日	2026年9月 8日	2.90%	否	-
30	华夏银行青岛同安 路支行	可转让电子式 大额存单	存款类 产品	30,000	2023年9月 20日	2026年9月 20日	2.90%	否	-

(五)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2020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及2021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本报告期，公司2020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年产8万条航空轮胎（含5万条翻新轮胎）项目”（以下简称“航空胎项目”）、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投项目“森麒麟轮胎（泰国）有限公司年产600万条高性能半钢子午线轮胎及200万条高性能全钢子午线轮胎扩建项目”（以下简称“泰国扩建项目”）已建设完成，公司已将航空胎项目节余募集资金455.07万元（含扣除手续费的累计利息、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泰国扩建项目节余募集资金2,054.20万元（含扣除手续费的累计利息、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以及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项目”节余募集资金10.91万元（含扣除手续费的累计利息、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同时已注销完毕相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公司与相关银行及保荐机构签订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随之终止。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相关规定，公司本次相关节余募集资金（包括利息收入）低于500万元或者低于相关项目募集资金净额的1%，可以豁免履行相关审议程序，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1、2023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公司于2024年4月1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于2024年5月6日召开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同意公司将2023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用途进行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由“西班牙年产1200万条高性能轿车、轻卡子午线轮胎项目”（以下简称“原募投项目”）变更为“森麒麟（摩洛哥）年产600万条高性能轿车、轻卡子午线轮胎项目”及“森麒麟（摩洛哥）年产600万条高性能轿车、轻卡子午线轮胎项目（二期）”即“森麒麟（摩洛哥）年产1200万条高性能轿车、轻卡子午线轮胎项目”（以下简称“新募投项目”）。

本报告期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详见附件4《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2024年年度）》。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

准确、完整地披露了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的违规情形。

附件 1：2020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2024 年度）

附件 2：2021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2024 年度）

附件 3. 2023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2024 年度）

附件 4.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2024 年度）

青岛森麒麟轮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4 日

附件1

2020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4年度

编制单位：青岛森麒麟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净额）				120,912.70		本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896.45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14,798.56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年产8万条航空轮胎(含5万条翻新轮胎)项目	否	20,920.45	20,920.45	0.00	20,673.58	98.82	2023年12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研发中心升级项目	否	24,992.25	24,992.25	2,896.45	19,124.98	76.52	2025年12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75,000.00	75,000.00	0.00	75,00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120,912.70	120,912.70	2,896.45	114,798.56	-	-	-	-	-

注1：截至本专项报告披露日，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研发中心升级项目”已延期至2025年12月31日。

注2：合计与各分项之和的尾数之差异，系四舍五入所致。

<p>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p>	<p>航空轮胎作为飞机重要的 A 类安全零部件，其设计研发、生产制造、质量控制、适航认证等方面门槛很高，市场竞争者少，其市场一直为米其林、固特异、普利司通等少数几家国际轮胎巨头垄断。公司历经十余年持续研发投入，成为国际少数航空轮胎制造企业之一，目前已具备航空轮胎产品设计、研发、制造及销售能力，公司已进入相关飞机制造企业供应商名录，并已签署合作研发协议，开展航空轮胎合作。同时，公司正在稳步推进航空轮胎应用领域的客户开发，客户及市场开拓仍需要耐心培育及稳步开发，因此本报告期“年产 8 万条航空轮胎（含 5 万条翻新轮胎）项目”暂未达到预计效益。</p> <p>在“研发中心升级项目”实施过程中，公司面对市场环境及技术要求的快速变化及最新趋势，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为打造“研发中心升级项目”升级后的更长远、更强劲综合实力，本着审慎、稳健、合理的态度调整项目进度，以降低募集资金使用的风险。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3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研发中心升级项目”延期至 2025 年 12 月。</p>
<p>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p>	<p>无</p>
<p>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p>	<p>无</p>
<p>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p>	<p>无</p>
<p>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p>	<p>无</p>
<p>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p>	<p>详见本报告三、（二）、1。</p>
<p>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p>	<p>详见本报告三、（三）、1。</p>
<p>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p>	<p>无</p>
<p>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节余的金额及原因</p>	<p>详见本报告三、（五）。</p>
<p>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p>	<p>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均按照《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要求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中。</p>
<p>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p>	<p>无</p>

附件2

2021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4年度

编制单位：青岛森麒麟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净额）				219,568.22		本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989.78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19,684.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森麒麟轮胎（泰国）有限公司年产600万条高性能半钢子午线轮胎及200万条高性能全钢子午线轮胎扩建项目	否	219,893.91	219,568.22	1,989.78	219,684.00	100.00	2022年12月	62,911.99	是	否
合计	—	219,893.91	219,568.22	1,989.78	219,684.00	100.00	-	62,911.99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二）、2。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三）、1。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无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节余的金额及原因	详见本报告三、（五）。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本报告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结项且节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为 0 元，募集资金专户已注销完毕。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附件3

2023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4年度

编制单位：青岛森麒麟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净额）				278,961.01		本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46,253.32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278,961.01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46,253.32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278,961.01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10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西班牙年产1,200万条高性能轿车、轻卡子午线轮胎项目	是	280,000.00	0.00	0.00	0.00	0	2027年12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森麒麟（摩洛哥）年产1200万条高性能轿车、轻卡子午线轮胎项目	否	—	278,961.01	146,253.32	146,253.32	52.43	2025年12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280,000.00	278,961.01	146,253.32	146,253.32	52.43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变更后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仍处于项目建设期。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三）、2。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四）、2。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节余的金额及原因	无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除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及暂时进行现金管理的募集资金外，其余募集资金按照《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要求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中。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附件4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2024年度

编制单位：青岛森麒麟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森麒麟(摩洛哥)年产1200万条高性能轿车、轻卡子午线轮胎项目	西班牙年产1,200万条高性能轿车、轻卡子午线轮胎项目	278,961.01	146,253.32	146,253.32	52.43	2025年12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278,961.01	146,253.32	146,253.32	52.43	-	-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p>公司2023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原承诺募投项目“西班牙年产1200万条高性能轿车、轻卡子午线轮胎项目”已经获得环评许可,建筑许可尚在审批流程中,由于建筑许可获取时间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出于审慎态度尚未开工建设该项目,也未使用募集资金投入,募集资金在一定时间内存在闲置情况。公司变更后的募投项目“森麒麟(摩洛哥)年产1200万条高性能轿车、轻卡子午线轮胎项目”已于2023年10月份开工建设,项目推进顺利,资金支出需求较大。鉴于产能不足已成为制约公司进一步发展的重要因素,公司亟待扩充现有产能,增强竞争实力。经过多年的海外工厂运营,公司积累了丰富的海外项目管理经验,培养了充足的管理、研发、生产人才。同时经过充分调研,基于摩洛哥稳定的政治经济环境、绝佳的地理位置、优惠的投资条件、便捷的审批流程、友好的外贸政策、较低的投资成本,为充分发挥摩洛哥在国际贸易中的区位优势,及时抓住历史机遇,增强公司竞争实力,及时补充由于原承诺募投项目西班牙前置审批程序获取时间不确定性带来的等待成本,充分维护公司及全体投资者的权益,公司亟待推进变更后的募投项目。</p>				

	<p>综合上述实际情况以及公司长远战略发展要求，为有效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于2024年4月1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于2024年5月6日召开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同意公司将2023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用途进行变更。变更后的募投项目已取得相关境外投资项目备案，公司审计委员会、战略委员会审议通过了此议案，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此出具了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变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6）。</p>
<p>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p>	<p>不适用，变更后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仍处于项目建设期。</p>
<p>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p>	<p>不适用</p>